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39 號
公司電話：(02)2792-956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55
(七) 關係人交易	55~59
(八) 質押之資產	5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其他	60~6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70~7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72
3.大陸投資資訊	68、73
(十四)部門資訊	68~69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盛保熙



中華民國 一一四年 二月 二十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淨額為 210,034 仟元，其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保健食品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經銷西藥產品，該等存貨會因市場需求，效期等因素影響，故存在存貨跌價或過時之一定風險，且存貨備抵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例如：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及效期天數之正確性，及執行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抽核銷售價格相關憑證以確認存貨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存貨揭露的適當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

收入認列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營業收入 970,179 仟元，主要為經銷西藥及保健品收入；由於銷售對象遍及全國醫院、藥局及通路商等，銷售對象眾多且分散，且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對所辨認之履約義務之收入認列程序進行交易流程了解、評估並測試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以確認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之妥適性、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收入截止測試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期間、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有無發生重大銷貨退回，並執行普通日記簿分錄測試，本會計師亦考量收入認列揭露之適當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3038373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9497 號

姚世傑

姚世傑



會計師：

張巧穎

張巧穎



中華民國 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追溯後)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293,705	8	\$362,192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3.14	19,884	1	53,64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14	224,445	6	144,521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14/七	53,966	1	68,303	2
130x	存貨	四/六.5	210,034	6	170,227	5
1410	預付款項	四	15,458	-	9,13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7,987	-	4,7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25,479	22	812,755	2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	11,596	-	7,75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6	1,37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	102,495	3	46,456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5/七	234,621	6	272,991	7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8.9	2,418,896	63	2,456,118	6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19	4,218	-	6,973	-
1915	預付設備款		171,210	5	114,632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22,547	1	21,89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66,953	78	2,926,825	78
1xxx	資產總計		\$3,792,432	100	\$3,739,58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追溯後)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0	\$-	-	\$7,50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13	13,652	-	15,890	-
2150	應付票據		5,861	-	16,197	-
2170	應付帳款		8,251	-	2,81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	37,432	1	16,714	-
2200	其他應付款		95,621	3	82,036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1,823	-	2,78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19	24,630	1	18,43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5/七	17,041	-	31,54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128	-	9,47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3,439	5	203,398	4
257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19	75,082	2	82,23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5/七	226,950	6	248,299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55	-	3,27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3,687	8	333,813	10
2xxx	負債總計		527,126	13	537,211	14
3100	權益	六.12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03,891	16	593,891	16
3200	資本公積		2,524,391	68	2,555,177	69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300	-	4,893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8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079	3	46,195	1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六.12	131,057	3	51,088	1
3400	其他權益		3,364	-	(67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262,703	87	3,199,478	86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2	2,603	-	2,891	-
3xxx	權益總計		3,265,306	87	3,202,369	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3,792,432	100	\$3,739,58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二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三度		一一二年度 (追溯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2/七	\$970,179	100	\$571,1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11.16/七	(425,141)	(44)	(334,446)	(59)
5900	營業毛利		545,038	56	236,665	41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1.14.16/七				
6100	推銷費用		(217,127)	(22)	(125,345)	(22)
6200	管理費用		(132,911)	(14)	(52,05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021)	(6)	(6,212)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621)	-
	營業費用合計		(404,059)	(42)	(184,228)	(32)
6900	營業利益		140,979	14	52,437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17/七				
7010	其他收入		4,010	-	2,5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83	-	3,281	1
7050	財務成本		(5,544)	-	(2,08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6	(36)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3	-	3,794	1
7900	稅前淨利		142,092	14	56,231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19	(23,529)	(2)	(9,792)	(2)
8200	本期淨利		\$118,563	12	\$46,439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1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38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4	-	(67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4,042	-	(67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2,605	12	\$45,761	8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18,572		\$46,091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311	
8620	非控制權益		\$(9)		\$3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22,614		\$45,413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311	
8720	非控制權益		\$(9)		\$37	
	每股盈餘(元)	六.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96		\$1.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96		\$1.5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 權益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5XX	36XX	3XXX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209,189	\$-	\$1,889	\$-	\$30,930	\$-	\$-	\$242,008	\$46,078	\$-	\$288,086
B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分配現金股利	-	-	-	-	-	-	-	-	(14,831)	-	(14,831)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04	-	(3,004)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822)	-	-	(27,822)	-	-	(27,822)
D1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46,091	-	-	46,091	311	37	46,439
D3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78)	-	(678)	-	-	(678)
D5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091	(678)	-	45,413	311	37	45,761
E1 現金增資	17,000	59,500	-	-	-	-	-	76,500	-	-	76,500
H1 合併發行新股	254,145	2,609,234	-	-	-	-	-	2,863,379	-	-	2,863,379
H3 組織重組	-	-	-	-	-	-	-	-	(31,558)	-	(31,558)
T1 合併追溯調整	113,557	(113,557)	-	-	-	-	-	-	-	-	-
T1 其他	-	-	-	-	-	-	-	-	-	2,854	2,854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追溯後)	\$593,891	\$2,555,177	\$4,893	\$-	\$46,195	(\$678)	\$-	\$3,199,478	\$-	\$2,891	\$3,202,369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593,891	\$2,555,177	\$4,893	\$-	\$46,195	(\$678)	\$-	\$3,199,478	\$-	\$2,891	\$3,202,369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07	-	(4,407)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78	(678)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8,603)	-	-	(38,603)	-	-	(38,60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0,000	(10,000)	-	-	-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20,786)	-	-	-	-	-	(20,786)	-	-	(20,786)
D1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18,572	-	-	118,572	-	(9)	118,563
D3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4	3,838	4,042	-	-	4,042
D5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572	204	3,838	122,614	-	(9)	122,605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279)	(279)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603,891	\$2,524,391	\$9,300	\$678	\$121,079	(\$474)	\$3,838	\$3,262,703	\$-	\$2,603	\$3,265,30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追溯後)	代碼	項 目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追溯後)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42,092	\$56,23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92)	-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225)	(2,3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487)	-
A20100	折舊費用	38,804	12,561	B04900	概括承受他公司之淨現金收取數	-	293,223
A20200	攤銷費用	44,788	12,346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29)	3,3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	62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2,969)	(43,849)
A20900	利息費用	5,544	2,086	B09900	組織重組現金支付數	-	(31,558)
A21200	利息收入	(2,989)	(1,5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5,802)	218,7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6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71)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3,761	(17,403)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7,508)	(58,05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9,924)	6,59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2,642)	(11,25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4,337	(1,36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8,603)	(42,653)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9,807)	9,908	C045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20,786)	-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255)	5,570	C04600	現金增資	-	76,5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536)	(57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59)	-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238)	28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798)	(35,459)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0,336)	1,72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1	(67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438	(1,96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8,487)	238,62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718	(34,28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2,192	123,5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3,585	17,37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3,705	\$362,19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9,038	34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49)	1,630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642)	(1,85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0,994	68,32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89	1,50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44)	(2,0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517)	(11,7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6,922	55,98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日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保健食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十八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買賣。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瑞聯邦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七日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西藥批發、保健保養品批發等業務。為整合集團品牌資源與專業分工雙軌策略，保瑞聯邦公司之母公司（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分割西藥部門予保瑞聯邦公司；保瑞聯邦公司又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向母公司（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其子公司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前述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整，於編製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股權調整認列為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十三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與保瑞聯邦公司進行併購換股，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保瑞聯邦公司之股東作為對價，以雙方合併契約書所約載之換股比例為每1股本公司普通股換發0.89股保瑞聯邦公司普通股；合併基準日定為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上述合併案係為反向收購，基於合併後財務報表係以法律形式母公司(會計上被收購公司)之名義發布，故以本公司名義所發布之財務報表係為保瑞聯邦公司主體之延續，交易完成後，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

以上之修正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7	與仰賴天然電力相關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蒜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7) 與仰賴天然電力相關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蒜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3)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註 1)	西藥批發、保健保養品批發	100%	100%
本公司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批發	51%	51%
本公司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100%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註 2)	西藥製造及批發	100%	100%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100%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批發零售	100%	100%

(註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以發行新股為對價方式取得保瑞聯邦公司100%股權及其子公司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註2) 保瑞聯邦公司考量未來整體發展策略與資源分配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向母公司(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其子公司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原物料及商品存貨—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機器設備	2~20年
辦公設備	2~15年
租賃改良	1~16年
運輸設備	15年
其他設備	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資訊彙總如下：

類別	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電腦軟體成本	有限耐用年限3~7年	估計經濟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商標	有限耐用年限10年	估計經濟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專利權	有限耐用年限9~20年	估計經濟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其他 (包括代理權等)	有效耐用年限2~5年及 10~15年	估計經濟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值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移交予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西藥及保健食品，本集團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或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授信期間為30~180天，係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係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集團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一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本公司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反向收購時，係由會計上被收購者發行其股份予會計上收購者之業主。因此，會計上收購者為取得會計上被收購者權益而支付之移轉對價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應基於為使法律上收購者之業主擁有與反向收購後產生之合併後個體相同比例之權益，法律上被收購者假使須發行權益之數量。依前述方法所計算權益數量之公允價值，可作為交換被收購者之移轉對價公允價值。

反向收購時，收購者與被收購者僅以權益交換者，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較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更能可靠衡量時，係以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決定商譽之金額，而非以其所移轉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決定。

反向收購之合併財務報表應反映法律上被收購者按合併前帳面金額認列與衡量其資產及負債，並認列其依企業合併前保留盈餘之帳面金額；法律上收購者則按公平價值認列與衡量其資產及負債。合併財報的股東權益總額等於法律上被收購者合併前的股東權益總額加計對被收購者的併購對價。

反向收購後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法律上收購者(會計上被收購者)之名義所發布，但係為法律上被收購者(會計上收購者)財務報表之延續。另應追溯調整法定資本以反映會計上被收購者之法定資本。

若本集團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一年內）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1) 反向收購

本公司以發行新股的方式取得100%保瑞聯邦公司之股權，因本公司與保瑞聯邦公司於上開換股交易前非屬共同控制下之個體，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本公司與保瑞聯邦公司於判斷收購者時，應與本公司之母公司作成一致之判斷，故將上開換股交易視為反向收購，保瑞聯邦公司為會計上之收購者，本公司為會計上被收購者。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4)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5)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34	\$308
銀行存款	<u>293,371</u>	<u>361,884</u>
合 計	<u>\$293,705</u>	<u>\$362,192</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1,596	\$7,758
	<hr/>	<hr/>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總帳面金額)	\$19,884	\$53,645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hr/>	<hr/>
	\$19,884	\$53,645
	<hr/>	<hr/>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且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226,720	\$147,880
減：備抵損失	(2,275)	(3,359)
小　　計	<hr/>	<hr/>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帳面金額)	224,445	144,521
減：備抵損失	53,966	68,303
小　　計	<hr/>	<hr/>
合　　計	53,966	68,303
	<hr/>	<hr/>
	\$278,411	\$212,824
	<hr/>	<hr/>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80,686仟元及216,183仟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4，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存貨

	113.12.31	112.12.31
商 品	120,610	\$82,185
原 物 料	5,677	6,354
在 製 品	8,415	7,622
半 成 品	67,028	65,131
製 成 品	8,304	8,935
合 計	<u>\$210,034</u>	<u>\$170,227</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25,141仟元及334,446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跌價損失495仟元，及民國一一二年度出售已提列備抵之存貨，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585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3.12.31		112.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GTSW BIOTECH SDN. BHD.	<u>\$1,370</u>	40%	<u>\$-</u>	-%

(1)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間投資GTSW BIOTECH SDN. BHD.並取得40%股權，惟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3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2)</u>	<u>\$-</u>

(2)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3.1.1	\$98,840	\$780	\$2,639	\$25,582	\$299	\$31,902	\$160,042
增添	1,110	-	-	23,936	-	8,179	33,225
處分	(2,760)	-	-	-	-	-	(2,760)
重分類	-	-	-	9,429	-	16,962	26,391
113.12.31	<u>\$97,190</u>	<u>\$780</u>	<u>\$2,639</u>	<u>\$58,947</u>	<u>\$299</u>	<u>\$57,043</u>	<u>\$216,898</u>
112.1.1	\$456	\$-	\$1,028	\$-	\$299	\$-	\$1,783
反向收購取得	98,555	780	1,611	23,193	-	31,902	156,041
增添	-	-	-	2,389	-	-	2,389
處分	(171)	-	-	-	-	-	(171)
112.12.31	<u>\$98,840</u>	<u>\$780</u>	<u>\$2,639</u>	<u>\$25,582</u>	<u>\$299</u>	<u>\$31,902</u>	<u>\$160,042</u>
折舊及減損：							
113.1.1	\$87,069	\$446	\$2,554	\$23,218	\$299	\$-	\$113,586
折舊	2,686	33	7	851	-	-	3,577
處分	(2,760)	-	-	-	-	-	(2,760)
113.12.31	<u>\$86,995</u>	<u>\$479</u>	<u>\$2,561</u>	<u>\$24,069</u>	<u>\$299</u>	<u>\$-</u>	<u>\$114,403</u>
112.1.1	\$456	\$-	\$1,028	\$-	\$287	\$-	\$1,771
反向收購取得	86,248	441	1,525	23,193	-	-	111,407
折舊	536	5	1	25	12	-	579
處分	(171)	-	-	-	-	-	(171)
112.12.31	<u>\$87,069</u>	<u>\$446</u>	<u>\$2,554</u>	<u>\$23,218</u>	<u>\$299</u>	<u>\$-</u>	<u>\$113,586</u>
淨帳面金額：							
113.12.31	<u>\$10,195</u>	<u>\$301</u>	<u>\$78</u>	<u>\$34,878</u>	<u>\$-</u>	<u>\$57,043</u>	<u>\$102,495</u>
112.12.31	<u>\$11,771</u>	<u>\$334</u>	<u>\$85</u>	<u>\$2,364</u>	<u>\$-</u>	<u>\$31,902</u>	<u>\$46,45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成本：						
113.1.1	\$4,543	\$206,564	\$8,019	\$2,026,732	\$270,760	\$2,516,618
增添	-	-	1,433	-	6,054	7,487
重分類	-	79	-	-	-	79
113.12.31	<u>\$4,543</u>	<u>\$206,643</u>	<u>\$9,452</u>	<u>\$2,026,732</u>	<u>\$276,814</u>	<u>\$2,524,184</u>
112.1.1	\$-	\$-	\$5,958	\$-	\$22,071	\$28,029
反向收購取得	4,543	206,564	2,061	2,026,732	248,689	2,488,589
112.12.31	<u>\$4,543</u>	<u>\$206,564</u>	<u>\$8,019</u>	<u>\$2,026,732</u>	<u>\$270,760</u>	<u>\$2,516,618</u>
攤銷及減損：						
113.1.1	\$4,543	\$32,518	\$5,936	\$-	\$17,503	\$60,500
攤銷	-	17,725	1,131	-	25,932	44,788
113.12.31	<u>\$4,543</u>	<u>\$50,243</u>	<u>\$7,067</u>	<u>\$-</u>	<u>\$43,435</u>	<u>\$105,288</u>
112.1.1	\$-	\$-	\$2,665	\$-	\$8,519	\$11,184
反向收購取得	4,543	29,564	2,031	-	832	\$36,970
攤銷	-	2,954	1,240	-	8,152	\$12,346
112.12.31	<u>\$4,543</u>	<u>\$32,518</u>	<u>\$5,936</u>	<u>\$-</u>	<u>\$17,503</u>	<u>\$60,500</u>
淨帳面金額：						
113.12.31	\$-	<u>\$156,400</u>	<u>\$2,385</u>	<u>\$2,026,732</u>	<u>\$233,379</u>	<u>\$2,418,896</u>
112.12.31	\$-	<u>\$174,046</u>	<u>\$2,083</u>	<u>\$2,026,732</u>	<u>\$253,257</u>	<u>\$2,456,118</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費用	<u>\$44,788</u>	<u>\$12,346</u>

9. 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之帳面金額：

	商譽
113.12.31	<u>\$2,026,732</u>
112.12.31	<u>\$2,026,732</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公允價值係將現金產生單位之股權價值依市場法參考各項價值乘數、參酌所在區域具比較性之相似標的成交價格或依成本法考量各項資產及負債用途等各別因素調整後之評價結果衡量。

10. 短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u>	<u>\$7,508</u>
利率區間(%)	-%	1.2%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59,000仟元及281,492仟元。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304仟元及2,655仟元。

12.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70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皆為70,000仟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603,891仟元及593,891仟元，分別為60,389仟股及59,389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併購基準日)與保瑞聯邦公司進行併購及股份轉換。本公司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取得保瑞聯邦公司100%股權，換股比例為保瑞聯邦公司普通股0.89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1股，本公司合計增加發行股本254,145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為25,415仟股，因此項併購案經綜合判斷為反向收購，依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追溯調整法定資本為本公司於併購基準日原發行股本加計增加股本113,557仟元，追溯調整後之法定資本為593,891仟元。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1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為1,000仟股，此項增資案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113.12.31	112.12.31
股本溢價	<u>\$2,524,391</u>	<u>\$2,555,17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則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20%，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2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一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059	\$4,407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78)	67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80,317	38,603	1.33	0.6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五日之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20,786仟元，每股0.35元。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4) 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

保瑞聯邦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向最終母公司(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其子公司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該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整，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相關股權調整認列為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民國一一二年本公司因視為自始即合併而認列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金額為\$31,558仟元，已於合併基準日予以轉銷。

(5) 非控制權益

	113.1.1~113.12.31	112.1.1~112.12.31
期初餘額	\$2,891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利	(9)	37
子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	(259)	-
其 他	(20)	2,854
期末餘額	\$2,603	\$2,891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營業收入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968,301	\$568,530
其 他	1,878	2,581
合 計	<u>\$970,179</u>	<u>\$571,111</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與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時點均為於某時點認列。

(2) 合約負債

	113.12.31	112.12.31
銷售商品	\$12,985	\$15,223
其他營業收入	667	667
合計	<u>\$13,652</u>	<u>\$15,890</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主係本期預收款增加及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數所致。

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	\$(963)
其他應收款	-	342
合 計	<u>\$-</u>	<u>\$(621)</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等)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依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準備矩陣相關資訊如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3.12.31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98,235	\$60	\$-	\$-	\$165	\$2,110	\$300,570
損失率	-%	0~100%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165)	(2,110)	(2,275)
小計	<u>\$298,235</u>	<u>\$60</u>	<u>\$-</u>	<u>\$-</u>	<u>\$-</u>	<u>\$-</u>	<u>\$298,295</u>

112.12.31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66,424	\$45	\$-	\$-	\$15	\$3,344	\$269,828
損失率	-%	0~100%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15)	(3,344)	(3,359)
小計	<u>\$266,424</u>	<u>\$45</u>	<u>\$-</u>	<u>\$-</u>	<u>\$-</u>	<u>\$-</u>	<u>\$266,469</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13.1.1	\$3,359	\$93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084)	-
113.12.31	<u>\$2,275</u>	<u>\$936</u>
112.1.1	\$1,913	\$342
反向收購取得	483	936
增加(迴轉)金額	963	(342)
112.12.31	<u>\$3,359</u>	<u>\$936</u>

15.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之資產為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17年間。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3.12.31	112.12.31
房屋及建築	<u>\$234,621</u>	<u>\$272,991</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0仟元及14,770仟元。

(b) 租賃負債

	113.12.31	112.12.31
租賃負債	<u>\$243,991</u>	<u>\$279,846</u>
流動	<u>\$17,041</u>	<u>\$31,547</u>
非流動	<u>\$226,950</u>	<u>\$248,299</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7。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3年度	112年度
房屋及建築	<u>\$35,227</u>	<u>\$11,982</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818	\$314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51	\$25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8,880仟元及12,836仟元。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532	\$103,359	\$119,891	\$2,653	\$56,864	\$59,517
勞健保費用	1,681	8,315	9,996	285	4,536	4,821
退休金費用	828	4,476	5,304	138	2,517	2,6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47	4,702	5,649	145	2,571	2,716
折舊費用	8,760	30,044	38,804	5,606	6,955	12,561
攤銷費用	-	44,788	44,788	-	12,346	12,346

依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至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依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3,244仟元及3,603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4,985仟元及1,246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244仟元及3,603仟元，其與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985仟元及1,246仟元，其與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9	\$1,794
其他收入—其他	1,021	805
合 計	<u>\$4,010</u>	<u>\$2,599</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71	\$-
淨外幣兌換利益	2,615	3,288
雜項支出	(3)	(7)
合 計	<u>\$2,683</u>	<u>\$3,281</u>

(3)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90)	\$(824)
租賃負債之利息	(5,268)	(1,246)
其他利息	(86)	(16)
合 計	<u>\$(5,544)</u>	<u>\$(2,086)</u>

18.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三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38	\$-	\$3,838	\$-	\$3,83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04	-	204	-	204
合 計	<u>\$4,042</u>	<u>\$-</u>	<u>\$4,042</u>	<u>\$-</u>	<u>\$4,042</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二年度：

	當期重分 當期產生	其他 類調整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78)	\$ -	\$ (678)	\$ -

19.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31,881	\$10,67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952)	(45)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4,340)	(643)
所得稅費用(利益)		
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產生/迴轉	(60)	(196)
所得稅費用	\$23,529	\$9,79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42,092	\$56,23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8,855	\$19,42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1,921)	(8,463)
報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所得稅影響數	176	120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4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31	(1,24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3,952)	(4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3,529	\$9,792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2)	\$(317)	\$(44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001	86	2,087
未休假獎金準備	349	(87)	262
收入認列時間差	452	(224)	228
未實現暫估通路費用	3,563	(2,307)	1,256
未使用課稅損失	196	60	256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商標權	148	(19)	129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其他	(82,105)	7,472	(74,633)
其他	264	(264)	-
遞延所得稅利益		\$4,40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75,264)		\$(70,86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73	\$4,2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u>\$(82,237)</u>	<u>\$(75,082)</u>

民國一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2)	\$(1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94	507	2,001
備抵呆帳損失	216	(216)	-
未休假獎金準備	-	349	349
收入認列時間差	721	(269)	452
未實現暫估通路費用	3,484	79	3,563
未使用課稅損失	-	196	196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商標權	-	148	148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其他	-	(82,105)	(82,105)
其他	-	264	264
遞延所得稅利益		\$(81,17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915		\$(75,26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15	\$6,9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82,237)</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3年度	112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18,572	\$46,0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389	30,076
基本每股盈餘(元)	<u>\$1.96</u>	<u>\$1.53</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18,572	\$46,0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389	30,07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49	6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438	30,138
稀釋每股盈餘(元)	<u>\$1.96</u>	<u>\$1.53</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企業合併

本公司之收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合併基準日)以發行新股25,415仟股與保瑞聯邦公司完成合併，主要基於整合雙方公司之優勢資源，提升研發效能及擴大保健產品組合，此項併購經判斷為反向收購。

合併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3,22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48,014
存貨	86,136
預付款項	6,123
其他流動資產	3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634
使用權資產	264,788
無形資產	424,8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1
預付設備款	70,7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772
	<hr/>
	1,262,596
負債	
合約負債	66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734
其他應付款	26,904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845
其他流動負債	6,7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82,168
租賃負債	270,8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85
	<hr/>
可辨認淨資產	422,848
	<hr/>
	\$839,748
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權益工具	\$2,863,379
非控制權益	3,101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839,748)
商譽	<hr/> <hr/> \$2,026,732

無形資產係商標、專利權、客戶關係及電腦軟體成本等，分別按預期未來經濟效益期間攤銷。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日，獨立鑑價專家對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評價作業已完成，其評價結果與本集團於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暫定金額有所差異，本集團遂依上述國際財報報導準則規定，將就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暫定金額之商譽\$1,797,803仟元，追溯調整增加民國一一二年度保留盈餘及商譽。據以調整比較期間之財務資訊分別說明如下：

(1) 暫定金額之差異數：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暫定金額)	調整數	收購日之公允 價值
收購對價-權益工具	\$2,863,379	\$-	\$2,863,379
加：非控制權益	3,101	-	3,101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 價值	(1,068,677)	228,929	(839,748)
商譽	<u>\$1,797,803</u>	<u>\$228,929</u>	<u>\$2,026,732</u>

(2) 本集團據以追溯調整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告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各會計科目調整數：

	調整前之 公允價值	調整數	調整後之 公允價值
資產			
存貨	\$169,151	\$1,076	\$170,227
其他流動資產	642,528	-	642,528
流動資產合計	<u>811,679</u>	<u>1,076</u>	<u>812,75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175	1,281	46,456
無形資產	2,374,502	81,616	2,456,1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25	148	6,9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7,278	-	417,278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43,780</u>	<u>83,045</u>	<u>2,926,825</u>
資產總計	<u>\$3,655,459</u>	<u>\$84,121</u>	<u>\$3,739,580</u>
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203,398</u>	<u>\$-</u>	<u>\$203,3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	82,105	82,23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1,576	-	251,576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1,708</u>	<u>82,105</u>	<u>333,813</u>
負債總計	<u>\$455,106</u>	<u>\$82,105</u>	<u>\$537,211</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調整前之 公允價值	調整數	調整後之 公允價值
權益			
普通股股本	\$593,891	\$-	\$593,891
資本公積	2,555,177	-	2,555,17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893	-	4,893
未分配盈餘	44,179	2,016	46,195
保留盈餘合計	49,072	2,016	51,088
其他權益	(678)	-	(67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97,462	2,016	3,199,478
非控制權益	2,891	-	2,891
權益總計	\$3,200,353	\$2,016	\$3,202,369
負債及權益合計	\$3,655,459	\$84,121	\$3,739,580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各會計科目調整數：

	調整前之 公允價值	調整數	調整後之 公允價值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571,111	\$-	\$571,111
營業成本	(334,202)	(244)	(334,446)
營業毛利	236,909	(244)	236,665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186,427)	2,199	(184,228)
營業利益	50,482	1,955	52,4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3,794	-	3,794
所得稅費用	54,276	1,955	56,231
本期淨利	(9,853)	61	(9,792)
本期淨利	44,423	2,016	46,4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78)	-	(678)
本期綜合損益	\$43,745	\$2,016	\$45,76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4,075	\$2,016	\$46,09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311	\$-	\$311
非控制權益	\$37	\$-	\$37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購子公司

保瑞聯邦公司考量未來整體發展策略與資源分配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向母公司（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其子公司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前述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整，於編製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股權調整認列為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

保瑞聯邦公司於收購日取得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974
其他流動資產	289
無形資產	31
其他資產	582
其他流動負債	(318)
收購日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資產價值	<u>\$31,558</u>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註一)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註一)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二)
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三)
加利利國際生醫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一)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收購保瑞聯邦公司後，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二)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十一月後已非本集團實質關係人，故僅列示與該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一至十月之交易。

(註三)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合併基準日)發行新股與保瑞聯邦公司之股東為對價進行合併，此項併購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屬反向收購，故一一二年度關係人交易係揭露保瑞聯邦公司全年度及本公司一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交易金額。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32,219	\$40,740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	-	34,779
其 他	456	181
合 計	<u>\$232,675</u>	<u>\$75,700</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月結 60~120 天，與一般交易相當。

2. 進貨

	113年度	112年度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292	\$9,288(註)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50,882	23,553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	-	71,876
合 計	<u>\$164,174</u>	<u>\$104,717</u>

(註)含託工成本。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以成本加計必要之費用，除集團內訂定付款條件為 60 天與一般交易條件 120 天不同外，其餘進貨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

3.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u>\$809</u>	<u>\$-</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3,896	\$68,290
其 他	70	13
合 計	<u>\$53,966</u>	<u>\$68,303</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3.12.31	112.12.31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951	\$-
	<hr/>	<hr/>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28,849	\$1,146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8,583	15,568
合 計	<hr/>	<hr/>
	\$37,432	\$16,714
	<hr/>	<hr/>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3,689	\$2,256
加利利國際生醫有限公司	7,432	-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501	529
其 他	<hr/>	<hr/>
合 計	\$11,823	\$2,785
	<hr/>	<hr/>

8.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帳列項目	113.12.31	112.12.31
其 他	代付款	<hr/>	<hr/>
		\$-	\$25
		<hr/>	<hr/>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	\$431	\$431
其 他		-	24
合 計		<hr/>	<hr/>
		\$431	\$455
		<hr/>	<hr/>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本集團向關係人或關係企業支付佣金費用及倉儲管理費等其他支出，帳列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	\$4,478	\$5,334
其 他		254	390
合 計		<u>\$4,732</u>	<u>\$5,724</u>
其 他	製造費用	<u>\$47</u>	<u>\$-</u>
保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u>\$711</u>	<u>\$338</u>
加利利國際生醫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36,076	\$-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		-	12,925
合 計		<u>\$36,076</u>	<u>\$12,925</u>
其 他	管理費用	<u>\$106</u>	<u>\$101</u>
其 他	研究發展費用	<u>\$35</u>	<u>\$-</u>

(2) 保瑞聯邦公司與最終母公司訂立管理服務合約，由最終母公司調派人員提供本公司管理服務，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認列管理費用-勞務費0仟元及3,000仟元。

(3) 保瑞聯邦公司與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訂立管理服務合約，由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調派人員提供保瑞聯邦公司管理服務，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認列管理費用-勞務費0仟元及1,050仟元。

10. 租賃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關係人承租資產明細如下：

本集團與關係人承租資產之租金之訂定係參考市場價格，每月支付租金。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

	113.12.31	112.12.31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35	\$9,847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3,010
合 計	<u>\$2,735</u>	<u>\$12,857</u>

租賃負債

	113.12.31	112.12.31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2,430	\$9,960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3,046
合 計	<u>\$2,430</u>	<u>\$13,006</u>

折舊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24	\$4,924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408	2,408
合 計	<u>\$7,332</u>	<u>\$7,332</u>

11.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7,952	\$24,084
退職後福利	1,450	972
合 計	<u>\$49,402</u>	<u>\$25,056</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與國立臺灣大學等簽訂紅麴及乳酸菌應用研究之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於合約有效期限內依研發成果之銷售情形按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展延授權期限至民國一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年最低支付金額為\$1,000仟元。
-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如下：

	113.12.31	11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23,861</u>	<u>\$136,747</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u>113.12.31</u>	<u>112.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6	\$7,758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93,371	361,884
應收票據	19,884	53,64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8,411	212,82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4,012	48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71	14,993
小 計	<u>609,649</u>	<u>643,826</u>
合 計	<u><u>\$621,245</u></u>	<u><u>\$651,584</u></u>

金融負債

	<u>113.12.31</u>	<u>112.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508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58,988	120,545
長期應付票據(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655	3,277
租賃負債	243,991	279,846
合 計	<u><u>\$404,634</u></u>	<u><u>\$411,176</u></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有關。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惟本集團從事之業務以功能性貨幣為主，故預期不受重大匯率波動之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81仟元及344仟元。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0.42%及70.9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會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u>短於一年</u>	<u>二至三年</u>	<u>四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u>合計</u>
113.12.31					
應付款項	\$159,045	\$-	\$-	\$-	\$159,045
租賃負債	21,726	33,284	36,824	190,425	282,259
長期應付票據	-	1,680	-	-	1,680
	<u>短於一年</u>	<u>二至三年</u>	<u>四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u>合計</u>
112.12.31					
借款	\$7,549	\$-	\$-	\$-	\$7,549
應付款項	120,635	-	-	-	120,635
租賃負債	37,905	41,419	35,216	208,877	323,417
長期應付票據	-	3,360	-	-	3,360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三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u>短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13.1.1	\$7,508	\$279,846	\$287,354
現金流量	(7,508)	(32,642)	(40,150)
非現金之變動	-	(3,213)	(3,213)
113.12.31	<u>\$-</u>	<u>\$243,991</u>	<u>\$243,991</u>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u>短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12.1.1	\$65,563	\$5,442	\$71,005
現金流量	(58,055)	(11,251)	(69,306)
非現金之變動	-	14,765	14,765
反向收購取得	-	270,890	270,890
112.12.31	<u>\$7,508</u>	<u>\$279,846</u>	<u>\$287,354</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1,596	\$11,596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7,758	\$7,75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3.1.1	\$7,758
113年度認列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38
113.12.31	<u>\$11,596</u>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2.1.1	\$-
本期認列	
反向收購取得	7,758
112.12.31	<u>\$7,758</u>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 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 值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 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 價	35%	缺乏流通性之程 度越高，公允價 百分比上升(下 值估計數越低 降)10%，對本集團 權益將增加/減少	當缺乏流通性之 度越高，公允價 百分比上升(下 值估計數越低 降)10%，對本集團 權益將增加/減少	624仟元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 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 值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 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 價	34.16%	缺乏流通性之程 度越高，公允價 百分比上升(下 值估計數越低 降)10%，對本集團 權益將增加/減少	當缺乏流通性之 度越高，公允價 百分比上升(下 值估計數越低 降)10%，對本集團 權益將增加/減少	410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先前編制之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一) 資金貸與他人：無。
- (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五)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六)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九)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十)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主要從事西藥批發、保健食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僅以單一營運部門作為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國	家	113年度	112年度
台	灣	\$949,803	\$570,880
美	洲	10,785	-
歐	洲	4,264	-
其	他	5,327	231
合	計	<u>\$970,179</u>	<u>\$571,111</u>

非流動資產：

國	家	113.12.31	112.12.31
台	灣	\$2,949,636	\$2,911,794
其	他	133	300
合	計	<u>\$2,949,769</u>	<u>\$2,912,094</u>

2. 重要客戶資訊：

客 A	戶 客	別 戶	113年度	112年度
			<u>\$232,219</u>	<u>\$40,740</u>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單 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特別股— CMC PharmaSolutions Group,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11,596	7%	\$11,596	無擔保或質押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 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台員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實質 關係人	銷 貨	\$232,219	85.74%	月結 6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收帳款 \$53,896	90.25%	-
保瑞聯邦股份 有限公司	保瑞藥業股份 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貨	\$113,292	30.52%	月結 6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28,849	65.43%	-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塞席爾	投資公司	\$18,947	\$18,947	1,000,000	100%	\$1,386	\$(1,418)	\$(1,418)	註一
本公司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北市	保健食品批發	2,550	2,550	255,000	51%	2,709	(17)	(9)	註一
本公司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批發及保健保養品批發	2,141,932	2,141,932	22,618,880	100%	397,015	102,114	102,114	註一
本公司	GTSW BIOTECH SDN. BHD.	馬來西亞	批發及零售業務	1,392	-	200,000	40%	1,370	(94)	(36)	註二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香港	投資公司	18,776	18,776	3,500,000	100%	3,587	(1,381)	(1,381)	註一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製造及批發	31,557	31,557	1,500,000	100%	31,006	(241)	(241)	註一

註一：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36)仟元，包含追認前期投資損失(74)仟元及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38 仟元。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晨泰生物科技 (東莞)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批發零售	\$17,654	(二)	\$17,654	\$-	\$-	\$17,654	\$(1,327)	100%	\$(1,327)	\$2,990	\$7,725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17,654	\$19,547	\$1,957,62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依據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